

2023 年度
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30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二、收入决算表	20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乐山市计划经济委员会文件《关于建立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报告的批复》（乐市计经矿〔1993〕283号），我单位成立于1993年。宗旨及主要职责为：做好地质环境监测工作，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主要从事区域地质环境、城市地质环境、矿山地质环境和地质遗迹的勘查评价、监测、利用、保护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为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属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属于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举办单位为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110007446555870，编制人数7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3.4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56 万元，下降 7%。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及办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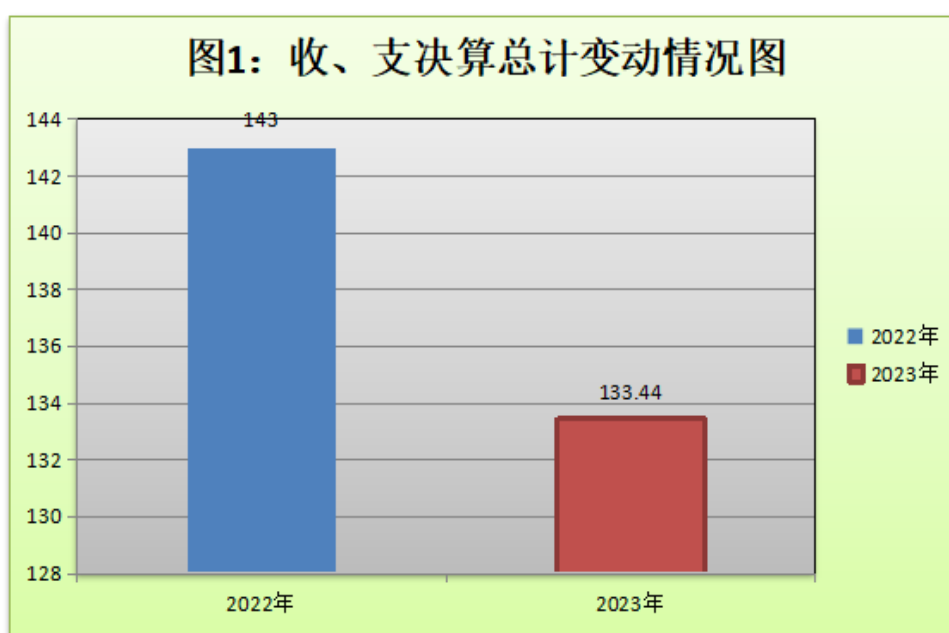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3.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4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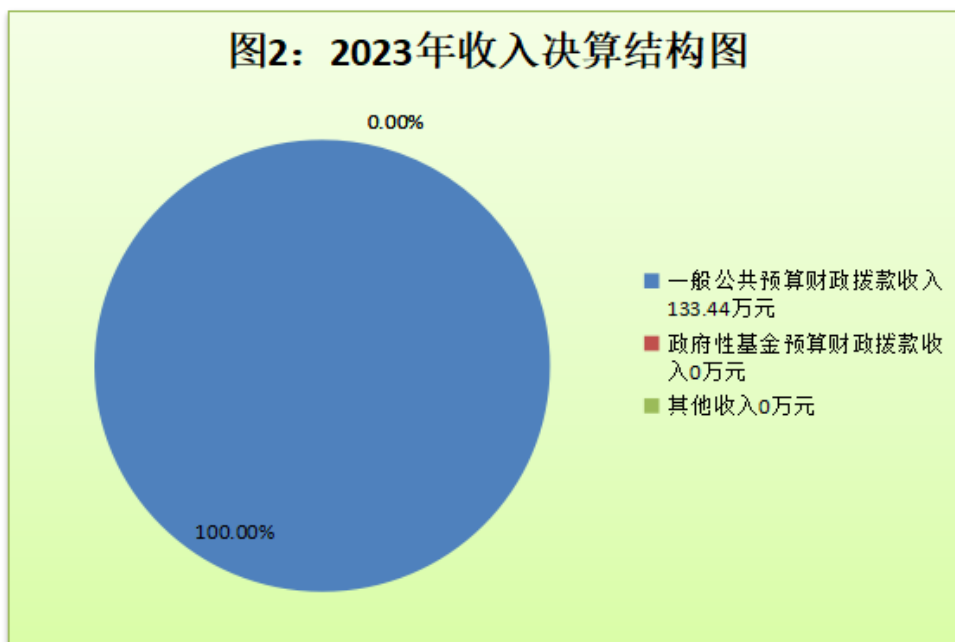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3.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54 万元，占 89.58%；项目支出 13.91 万元，占 1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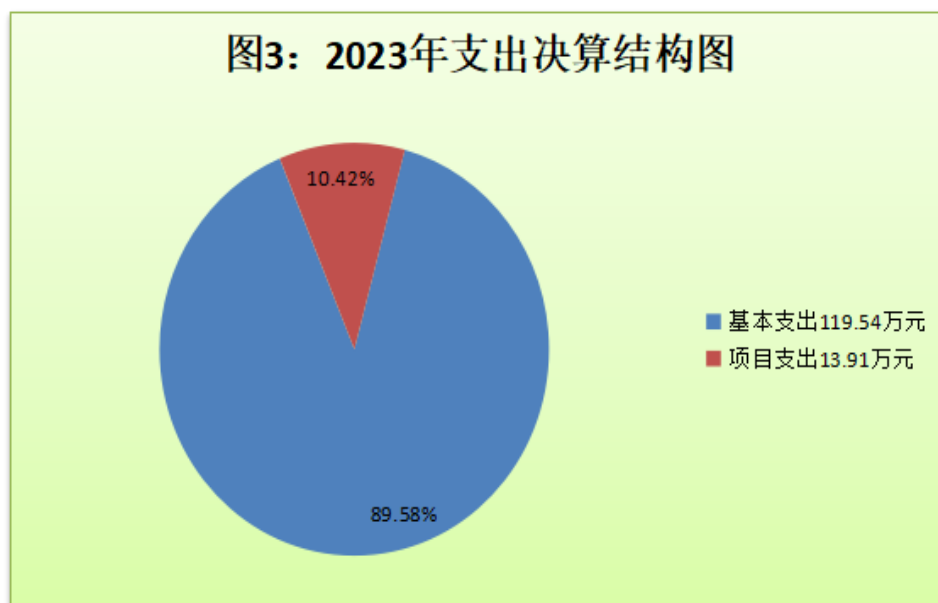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3.4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56 万元，下降 7%。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及办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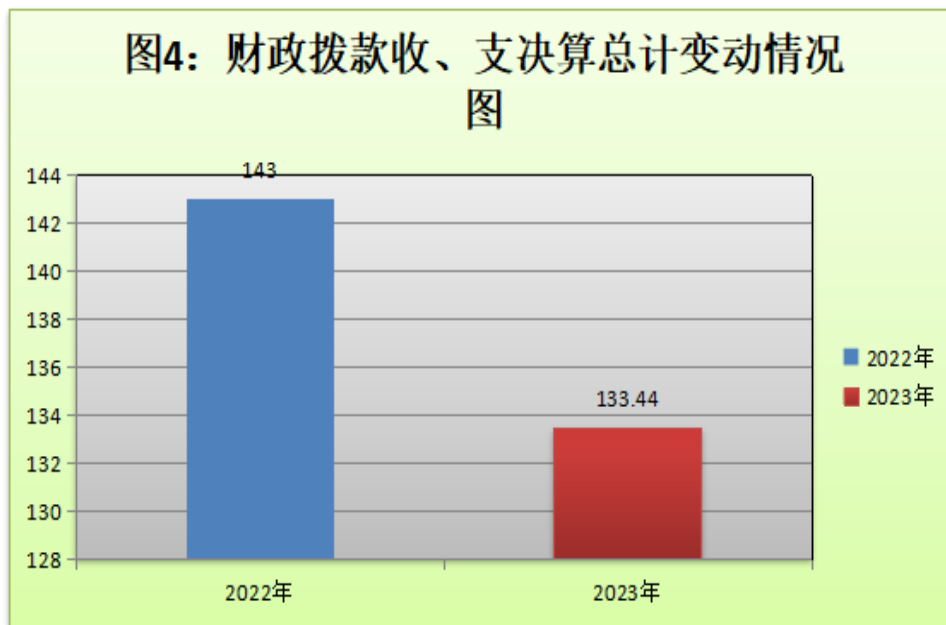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56 万元，下降 7%。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及办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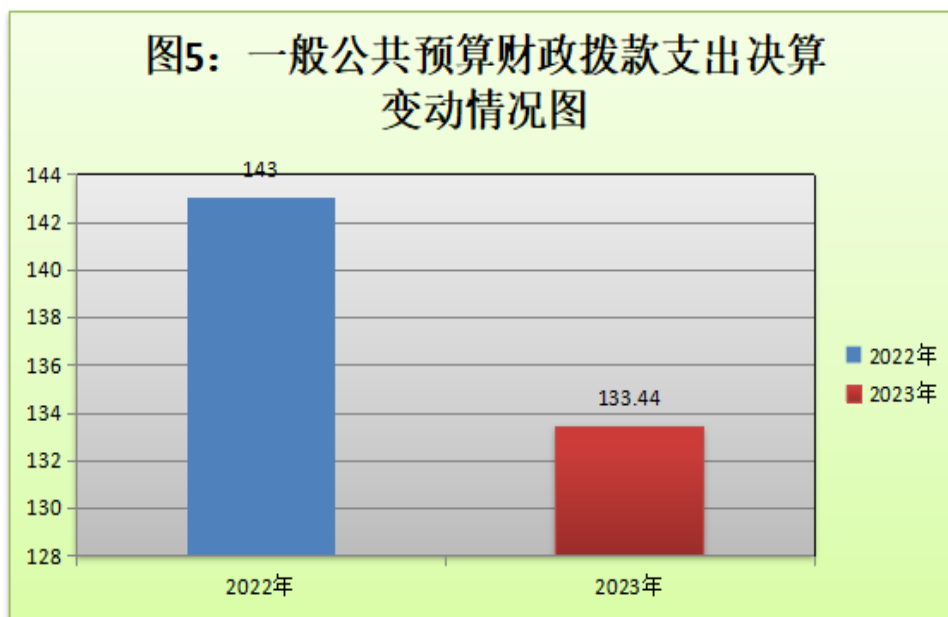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1 万元，占 12.97%；卫生健康支出 2.93 万元，占 2.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4.79 万元，占 78.53%；住房保障支出 8.31 万元，占 6.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11 万元，占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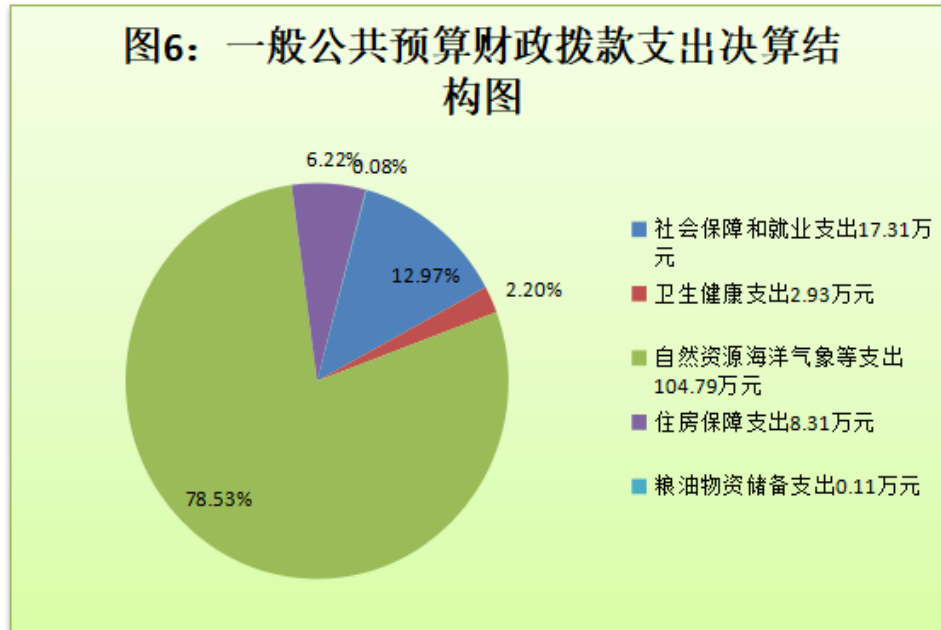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3.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0.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8.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粮油物资储备（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5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2 万元，下降 41.9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7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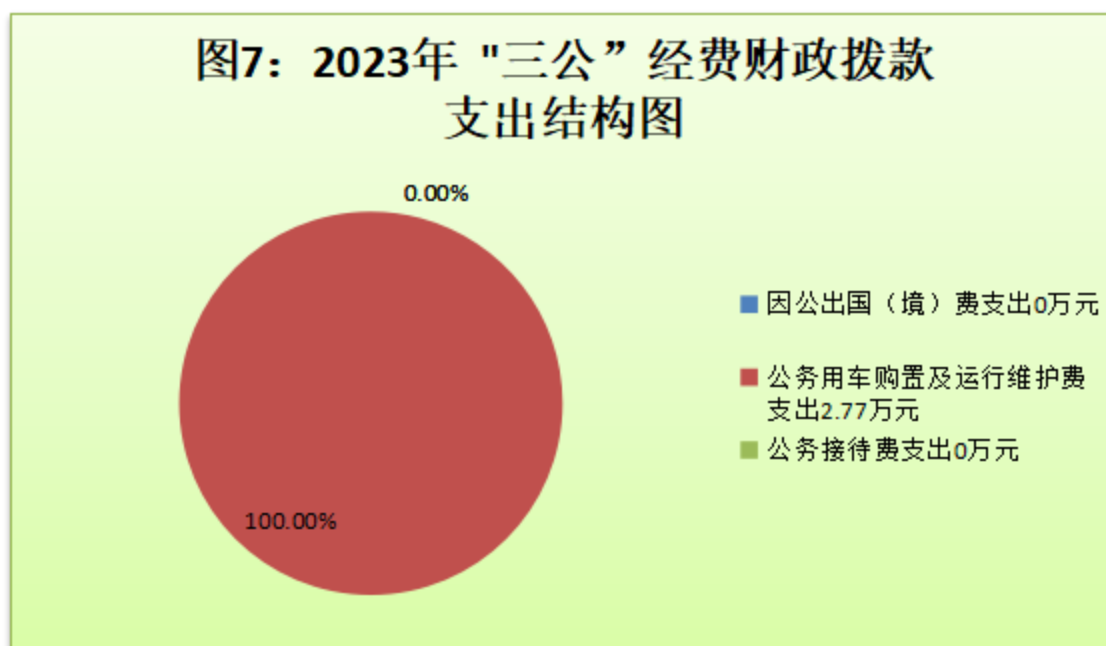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1.83 万元, 下降 39.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 其中: 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7 万元。主要用于户外及长途地质灾害检查与防护工作开展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17 万元, 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未使用机关运行经费相关科目，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7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公务用车燃油、保险和维修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户外及长途地质灾害检查与防护工作开展。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乐山市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实

施方案编制费和地环站 2023 年汛期业务支出等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粮油物资储备（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

业单位。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乐山市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编制费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8	4.8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8	4.8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的通知》（川办发〔2021〕29 号）要求，委托四川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与地质灾害防治研究所编制科学编制全市地质灾害全域综合整治 2023 年度实施方案，科学指导实施完成年度考核任务。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体系编制（套）	1	1	15	15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方案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体系编制方案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地灾点对人员、财产损失	低	低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率降低情况（%）	1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民防灾意识（%）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方案费(元/套)	≤48000	480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地环站 2023 年汛期业务支出	年度:	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105	9.105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9.105	9.10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日常防灾措施的指导、监督、管理, 开展汛期地质灾害值班值守、参加市委市政府防汛督查检查、地质灾害应急调查等, 保质保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全年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排查、核查、应急调查及汛期地质灾害防汛督导检查百余次; 指导各地开展地质灾害宣传培训避险演练、转移等工作; 严格落实汛期领导带班的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 加强抽查检查、隐患点轮询和视频调度指挥,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力宣传地质灾害防治工知识(场)	≥ 1200	1291	10	10	
	数量指标	开展地质灾害抢险调查、核实工作(次)	≥ 100	105	10	10	
	数量指标	指导监督区县做好隐患动态排查(次)	≥ 10	12	5	5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geq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率 (%)	$\geq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灾害防治对人员、财产损失	好	好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巡查费用(万元)	≤ 8	8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参加市委市政府防汛督查检查、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印刷宣传资料等临时费用(万元)	≤ 2	1.90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geq 95\%$	95%	10	1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